江苏科技大学文件

江科大校 [2020] 22 号

关于印发《江苏科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防控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单位:

《江苏科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已经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江苏科技大学 2020年3月6日

江苏科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为了提高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防控能力,科学有效防控疫情在学校蔓延,根据《江苏省教育系统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方案》文件精神和镇江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1. 学校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落实学校突发疫情的应 急处置,在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工作。

2. 工作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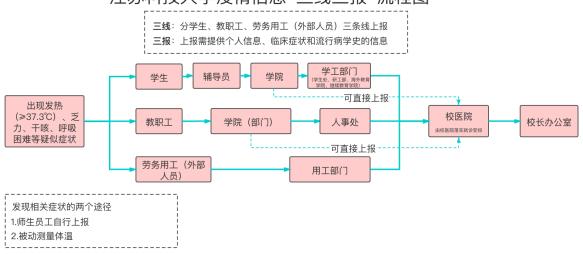
- (1)建立健全疫情应急处置责任制网络,完善各项应急处置措施,督查学校各部门应急工作落实情况。
- (2)积极做好对确诊、疑似病例和密切接触者的筛查、转诊、隔离、治疗等工作。
- (3) 畅通校内疫情信息报送渠道,建立疫情信息报送制度,确保疫情信息按规定上报。
 - (4) 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的沟通联系。

二、运行机制

- (一)疫情监测与报告
- 1. 建立疫情的监测机制
- (1)对所有进入校园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登记,体温异常者禁止进入校园,由校医院现场确认师生员工的身体状况,出现发热症状者由专用车辆送至定点发热门诊就医。

- (2) 在校师生员工每日 7: 30 前、18: 30 前各测体温一次,由各工作组指定专人负责落实体温检测要求。发现体温异常的,学生本人应第一时间报告辅导员,并立即前往校医院就诊,教职员工应第一时间告知所在单位负责人,并到校医院或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就诊。
- (3)严格执行师生员工缺课缺勤登记、追踪制度。通过防控工作联系网络,人事处、学生处、研究生工作部、海外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等部门每天汇总师生员工缺课缺勤信息,指定专人登记汇总并进行追踪观察,体温异常者按第2条程序处置。
 - 2. 建立疫情信息报告制度
- (1)建立学校、学院(部门)、班级三级防控工作联系网络,校医院实行24小时值班制,值班电话:84401120、13655282888,各单位必须按照信息报送要求及时报送相关信息。
- (2)建立"三线三报"疫情信息报告制度,发生疫情时,分为学生、教职工、劳务用工(外部人员)三条线上报,信息上报时,需上报患者个人信息、临床症状和流行病学史三类信息,信息报告流程图如下:

江苏科技大学疫情信息"三线三报"流程图



(3)突发疫情必须第一时间报告、日常防控实行"日报告"、 "零报告"制度,确保信息畅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瞒报、 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瞒报、缓报、谎报疫情。

(二)应急处置

1. 处置流程

- (1)全体师生员工一旦出现发热(≥37.3℃)、乏力、干咳、呼吸困难等可疑症状,本人和所在学院(部门)必须立即按照"三线三报"信息上报流程(图1)上报信息,校医院及时进行复查,并做好送诊和信息跟踪。
- (2)学校配备 14 座商务车送诊就医车辆及人员,除司机外,由 1 名医护人员和师生员工所在学院或部门 1 名工作人员陪同前往医院发热门诊就诊。陪同人员需做好必要防护措施,乘车时务必保持一定间隔。
- (3)诊断结果为确诊或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的,除按规定隔离和治疗外,陪同就诊的人员需立即隔离观察。送诊车辆

须进行严格消杀,学校须新增车辆及人员,以备其他人员送诊。 诊断结果未明确但无需住院治疗的,须统一安排至学校隔离医学 观察场所进行集中医学观察。诊断结果为非新冠肺炎患者的,按 照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医生医嘱处置。

- (4) 在校师生中发现确诊或疑似病例,学校立即报告镇江市卫健委和疾控中心,并在2小时内上报省教育厅。一旦校园疫情发生,镇江市疾控部门、指定医疗机构、教育主管部门、学校等相关部门需第一时间形成联防联控机制,由市疾控中心、指定医疗机构对学校相关工作给予全面专业指导,学校所有工作应在指导下开展。
- (5)学校协助市疾控中心和指定医疗机构确定密切接触者,并在其指导下,分类处置:病例(学生)所在班级全体学生、同宿舍及宿舍所在楼层的学生、与其在同一教室学习的学生、与其近距离接触过的教师、辅导员等其他人员均需进入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区进行观察;病例(教职工)所在办公室同事、与其近距离接触过的师生等其他人员均需进入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区进行观察;病例所在宿舍楼或者办公楼内其他未进入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区进行隔离观察的人员,需自行隔离观察。
- (6)明确病例的活动轨迹,封闭相关教学、活动、宿舍区域,并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要求,严格执行相关区域的消杀工作。学校发现1例临床诊断病例,需对其所住公寓的楼层采取隔离控制措施;同一公寓楼内发现2例及以上临床诊断病例,对整个公寓实行隔离控制,设置醒目的警戒线。

- (7)出现病例的班级应停课 14 天,同一个校园内有 2 个班级出现无流行病学关联的病例,建议采取全校区停课 14 天的措施。停课期间,师生员工应居家或留在宿舍,尽量减少外出,停止校外聚集性和其他集体活动。
- (8)教务处、研究生院、海外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根据其活动范围,及时通知所在教学班级教师暂停线下集中授课并启动线上教学。教师出现病例时,应通过学院及时办理调停课手续。采取停课措施时,应合理调整教学计划、课程安排和教学形式,做到教师辅导不停、学生自学不停、师生不离开校园。整个校区启动线上教学和线上办公,确保做到"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停课不停研"。
- (9) 师生员工病愈或隔离期满后,须持医院病愈返校证明或隔离解除证明到校医院复核确认,持有校医院出具的证明方可复课或上岗。
- (10)加强全网疫情专题舆情监测,发现重大舆情第一时间上报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并协同有关部门,跟进处理。密切关注疫情防控的形势发展变化,利用校内媒体和官方渠道,及时宣传疫情防控的注意事项、辟谣信息和重大舆情信息等,强化校内舆情监测与引导。
 - 2. 隔离医学观察区管理
 - (1) 启用隔离医学观察区

学校出现疫情时, 医疗与后勤保障工作组启用医学隔离区。 医学隔离区启动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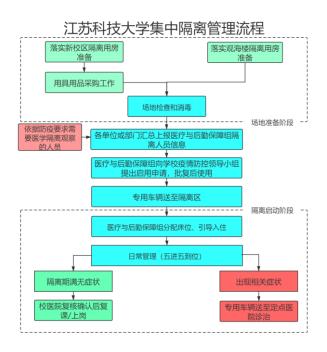
- ①按照镇江市疾控中心要求对隔离区进行检查并进行预防性消毒,确保符合相关使用要求。
- ②医疗与后勤保障工作组提出启用申请,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确认,并经领导小组组长认可。
- ③医疗与后勤保障工作组牵头,校长办公室、学工、教务、保卫、新校区指挥部等部门共同实施医学隔离工作。隔离医学观察区实行"五进五到位"的管理模式,即后勤管理处、保卫处、教务处、学工部门、校医院根据工作需要做好隔离人员的日常保障,切实做到健康监测到位、教学安排调整到位、生活服务保障到位、隔离人员管理到位、隔离人员心理支持到位。如下图:

定点医院 确诊/疑似病例 愈返校证明 专用车辆送达 相关症状出现者 医院出具证明 定点医院发热 排除症状者 待排除症状者 校医院安排诊治 后勤管理处: 生活服务保障 教务处: 调整教学安排 校医院复核确认后 密切接触者 学工部门: 学生管理、心理支持 复课/上岗 保卫处:隔离区安全管控 校医院:健康监测、日常诊疗 集中隔离观察14天 集中隔离区五进五到位 五进:后勤、保卫、学工、教务、校医院五个部门安排人员值班 五到位:隔离区做到健康监测到位、教学安排调整到位、生活服务保障到位、隔离人员日常管理到位、隔离人员心理支持到位

江苏科技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应急处置流程

-7 -

④隔离人员进入隔离医学观察区的管理流程如下图:



- (2)隔离区的人员防护
- ①工作人员、随访者
- (i) 访视隔离人员时,若情况允许电话或微信视频访视, 无需特殊个人防护。
- (ii)实地访视隔离人员时,正确佩戴工作帽、防护口罩、护目镜,穿一次性隔离衣、工作鞋等。每班更换,污染、破损时随时更换。
 - (iii)一般情况下与隔离人员接触时保持1米以上的距离。
- (iv) 现场随访及采样时尽量保持房间通风良好,被访视对象应当处于下风向。
- (v)需要为隔离人员检查而密切接触时,加戴乳胶手套, 检查结束后脱手套进行手消毒。
 - (vi)接触隔离人员前后或离开其住所时,用含酒精速干手

消毒剂揉搓双手至干。不要用手接触自己的皮肤、眼睛、口鼻等, 必须接触时先进行手卫生。

- (vii) 随访中产生的医疗废物随身带回,按医疗废物处置。
- ②隔离医学观察人员
- (i)保持房门随时关闭、多开窗通风,在打开与其成员相通的房门时先开窗通风。
- (ii)在隔离房间活动可以不戴口罩,离开隔离房间时先戴口罩。佩戴新口罩前和处理用后的口罩后,应当及时洗手。
- (iii)必须离开隔离房间时,先戴好口罩,洗手或手消毒后再出门。不得随意离开隔离房间。
- (iv)禁止与隔离区其他非工作人员接触,必须接触时,保持1米以上距离,尽量处于下风向。
- (v)生活用品独立分开,避免交叉污染。保持充足的休息和营养。不共用卫生间,用后通风并用酒精等消毒剂消毒身体接触的物体表面。
- (vi)讲究咳嗽礼仪,咳嗽时用纸巾遮盖口鼻,不随地吐痰,纸巾用后丢入专门的带盖垃圾桶内,并及时洗手,保持手部清洁。
- (vii)用过的物品及时清洁消毒,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消毒后,按医疗废弃物处理。
- (viii)每日上午、下午测量体温,自觉发热时随时测量并记录。出现发热、咳嗽、气促等急性呼吸道症状时,及时报告隔离点工作人员。

江苏科技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0年3月6日印发